

教会与政府

烫山芋系列讲章 6

诗篇 33 篇 12 节；箴言 14 章 34 节；历代志下 7 章 14 节

维保罗牧师 2023 年 12 月 3 号

王兆丰译，甘晓春校

我们教会讲台的传统一般来说是传讲圣经整卷书，既系列讲道，而不是选择性地挑一句或几句经文，也称为主题式讲道。我很喜欢这样的系列讲道。眼下我们正在讲路加福音系列。你们都知道，最近我们家去了一次欧洲旅行。在佛罗伦萨参观了开朗基罗的大卫雕像，那是一个巨大的雕塑作品，5 公尺多高。作者从一块大理石开始，经过雕琢，去掉大部分石头，最后把大卫‘释放出来。这使我联想到圣经系列讲道，每次你要找出那段或那章经文，和选择性挑几句或几段讲不一样。从今年年初起，我们教会长老团要求我每月一次讲一讲当下社会的棘手问题，谈谈教会在我们社会上、文化里应该做的事情。

今天的题目是‘教会与政府’。或者很流行的政教分离说法。这是一个棘手题目。我被指责为常常在讲政府和政治的事情，我可以告诉你，我没有。事实上，我查看了二十年的讲道记录，一次也没有也没有讲过这方面的道。所以这次全都是新的内容。最近我们的长老会系统面试一位候选人，对他提出的问题是，你打算在讲台上讲与政

治有关的题目吗？我们的期望当然是，不。但如果某段经文正好是这个题目，需要讨论呢？因此碰到这样的经文你怎么办？是绕过去还是尽量不谈？有一件事情我在讲台上是绝不会讲的，那就是关于大选候选人名单，向会众推荐某人或不投某人的票。但我想圣经的确教导我们如何成为一个好公民，我们当如何参与这样的事情，下面我会提到。

让我来读一下列出来的几节经文。诗篇 33：12：以耶和華為神的，那國是有福的！他所揀選為自己產業的，那民是有福的！箴言 14：34 公義使邦國高舉；罪惡是人民的羞辱。歷代志下 7：14 這稱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

几年前，一位来我们教会参加聚会有半年之久的朋友，他是无神论者，也是律所。他和我预约了一次谈话。知道后我相当兴奋，当然我也知道，他对教会的一位姑娘很有兴趣。当时我想他是不是要信主了？是不是圣灵把他的石心变成肉心？我知道，人到教会来有各种各样的原因，他每个礼拜来，已经有六个月了，现在要和我谈话，我当然很高兴。我们面对面坐下。他听我讲已经很久了，但我从来没有听过他的想法。他是个善于思考的人，开始说出他对基督教的不满，为什么基督徒总是把他们自己关于道德的观点强加于别人？我不得不承认，我没有料到他的问题。我以为他会问诸如神为什么允许邪恶的发生等等？他不理解，为什么基督徒的信仰和个人的观点会溢出到政治上去。他认为，信仰是圣洁的，但政治则不同，他想要区分这两者的关连。在这件事情上，其实我曾多次被人攻击说我把自己的信仰、道

德标准强加到别人头上。我不知道你们听说过没有。我想，大部分这样的人往往是因为有时候概念混淆。

因此我问了那位律师朋友一个问题，你认为我是否应该参与投票选举？他说当然应该。他是个很好的美国人，投票选举是公民的责任，许多人为了我们的选举自由战斗、牺牲。但是从逻辑上说，是这样吗？在投票过程中，一个人在把自己的观点强加每一个和他投不同票的其他人。在我看来，告诉我，我应该投票，但又说我不应该把自己的圣经观点强加给别人，这两件事情不一致。这不正是投票选举所做的吗？就连一向不参与政治的阿米希人，在关系到自身利益的事情上也参加投票。（注：阿米希人主要生活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农村，是一群传统德国基督徒后裔，他们与世隔绝，拒绝使用现代文明的方便，包括自来水，电灯，汽车，拖拉机等等。交通和地里农活都靠马，衣着传统，一般家庭都有很多孩子。孩子到了18岁可以选择留在传统社区里生活，也可以外出进入主流社会，不少阿米希人村庄向游客开放、让人参观）。

现在让来向你们解释一下，请你随我到投票站，票箱前来。我们面前是本次选举州、县提案，候选人名单。你要在每一项上用黑笔打勾或涂黑，比如说：婚姻应该是男女之间的事情吗？或者你要选择某个候选人在此事是观点。妇女是否可以在胎儿出生前堕胎，终止胎儿出生？杀人犯是否应该处以死刑？加州是否应该取消死刑？黄色、淫秽的内容是否犯法？学校是否应该教学生创世？学生每天早上的宣誓是否应该包括上帝？以上这些都已经印在选票上。你必须做出选择。我用了选举的例子，因为它非常清楚地表明你的观点、立场。这也可

以应用到任何其它事情政治问题上。谁的信仰、观点应该强加到别人头上？投票的时候，我必须作出选择、决定。就我个人而言，你们应该在上述这些问题是选择 是， 或同意。这是我的观点，可你知道吗？很多人持相反的观点。他们投票吗？他们当然投反对票，因此他们是在把自己的观点强加在我头上。我也一样，想要强加在他们头上。这是不可比免的，这就是我们的民主制度。

这怎么就成为有争议的呢？我在社交媒体上发表自己的意见，为什么就会红灯闪亮？既然选民必须把自己的观点强加在别人头上，为什么不允许有信仰的人表达自己观点？这就是为什么今天政教分离成了公认的最强声，顺便说一下，美国宪法里根本没有这一条（注：这是美国自由派或者说放纵派在最近几十年里把此硬给说成了宪法，就好像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他们的根据是汤玛斯杰佛逊的一封私人信件，下面这段话引自杰佛逊 1779 年在佛吉尼亚州宗教自由法规 Statute of Religious Freedom: . . . 不得强迫任何人经常或支持任何宗教崇拜、场所或事工. . . . 也不得因其宗教观点或信仰而遭受其它痛苦；人人可以自由地表达自己在宗教问题上的意见，并通过辩论来坚持自己的观点，并且不得明智地削弱、扩大或影响他们的公民能力。)

我没有时间在这里作详细讨论，我同意政教分离。但是政教分离和上帝与政府分离则完全是两回事。我想，如果我们要进行理智讨论。一会儿我们会讨论。有人不愿意别人把信仰强加给他们，我理解。如果说我说，政府不应该强行要求我去教会，我同意。但我们讨论的不是这个问题，有人不理解，基督教信仰不是你参加健身俱乐部，你我

的信仰影响到我们生活的每一个层面，我们做出的每一个决定都与我们的信仰有关，也包括政治。为什么有些人根据父母的选择投票，有些人则依据社交媒体的推荐，这都没问题。可是当我的投票选择是根据圣经的教导，有人就会说这是违法规定的。如果我相信圣经是真理、是一切的标准，我怎么会去在投票的时候去做其它选择呢？为什么我根据摩西的教导，保罗的教导来作投票选择有人就要反对？为什么欧普拉（美国电视脱口秀明星）的观点，或者伏尔泰（法国启蒙主义者）说的就可以？人们应该根据他们的信仰参与选举或其他政治活动，每个人都应该这样。基督徒的最高理想理念来自，圣经，箴言 3 章 5-6 节 **要专心仰赖耶和华，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

一切所行的事当然包括你的政治观念，你也可以应用到家庭、教会上，和你生活的每个层面。可不知怎么搞的，许多基督徒相信谎言，认为不应该谈论政治。我在中学里就听到说，你不能为道德立法。可是，政治最重要的是，决定什么是犯罪，什么不是。立法者就是制定法律的人，犯罪本身就是不道德的。因此，说不能给道德立法的人没有好好思考过，只不过嘴上说起来很过瘾罢了。立法就是制定关于道德法律的。我们不应该为道德中性的事情立法。

下面我稍微转变一下方向。我们国家没有一个清清楚楚的基督教根基，本来应该有的。我这么说不是想要把美国和天堂相比，我认为美国的伟大，取决于美国如何服从来自天国的法则，但美国不是天国。但是那种说我们的开国先父们是没有信仰的人，则是一个谎言。大约十年前，洛杉矶时报刊登了一个整整一页的广告，估计价格不菲，题

目的是‘庆祝我们的无神国家’，还列出六位开国先父，引了几句不知道哪里来的话，说他们不想让上帝干涉美国事物。广告是一个叫‘无宗教自由基金会’制作的。现在让我来纠正一下他们的错误说法。美国第二任总统约翰·亚当斯在写给他夫人亚比盖尔关于庆祝美国独立日的信上说，我们需要庆祝国庆节，他列出了7月4号常见的活动，就像今天的7月4号一样，公众游行、后院烧烤、放烟火等等，同时他也写到，今天也应当是纪念我们从外国势力下得拯救、因此是我们庄严纪念全能上帝的日子。这不仅是亚当斯的想法，也是其他开国先父们的想法。承认圣经的上帝与我们国家能够拥有自由，能够使我们的自由继续下去紧密相关。很多人质疑这些先父的神学观是否正确。本杰明·富兰克林1787年在宪法会议上的那篇著名演说中写道：我活的越久，就越相信这个真理，上帝掌管人的事物。他接着说，我相信，假如没有这位上帝的帮助，我们在建立我们这个政治体制上不会比造巴别塔的人强（注：巴别塔是创世记11章，人对抗上帝要他们遍满全地的命令，企图自己造塔通天的故事）。

基督诞生前六百年，耶利米先知预言巴比伦将要来攻击以色列，6章19节说：**地啊，当听！我必使灾祸临到这百姓，就是他们意念所结的果子；因为他们不听从我的言语，至于我的训诲（或译：律法），他们也厌弃了。**

以色列受审判，因为他们拒绝了神律法、神的话。那时候，以色列的政治制度，以色列人的作为是压迫、抢夺穷人、暴力和拜假神。这和今天的美国是不是有点像？他们不信神，各人按己意而行，做他们自己眼里看为正、看为好的事，他们以为自己没错。当人们按自己

的世界观行事，结果就是压迫穷人，向无能力自卫的施暴，抢夺为社会创造财富；当人拒绝神的话，结果就是人人受苦。并且是在公平、进步的口号下进行的（注：这里说的‘公平’‘进步’是这几十年来美国放纵派（liberal）渐进派 progressive）一直在推行的极左派政策，例如同性恋、青少年变性手术、大麻公开合法、保护非法移民等等。奥巴马总统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是‘公平分享’（fair share），就是向富人征收不合理的高税收，类似打土豪、分田地）

神早先对以色列的警告，耶利米书 6 章 8 节：**耶路撒冷啊，你当受教，免得我心与你生疏，免得我使你荒凉，成为无人居住之地。**

亚当斯，富兰克林和所有美国先父们都同意这是上帝的智慧之言。任何人以为这些先父没有把美国视为基督教国家的人，真的是绝对刚硬不信，并且对历史完全无知。就像那些在报纸是做整页广告的人那样。让我举几个例子，美国最高法院的建筑物上的主要标志是摩西手上拿着十诫的石板，法庭内也挂着十诫。事实上，在我们国家首都，基本上每栋建筑花岗岩墙上都刻有圣经经文，你随便走走，到处可以看见。我特意查考了一下，有一个旅游团导游说，假如我要带你参观带有华盛顿带有圣经经文的所有建筑物，从国会图书馆到国会山庄，那恐怕需要三天时间！甚至在我们附近赫莫沙海滩初中、高中老教学楼的侧面墙上也有圣经经文。你能想象一下吗，今天盖的学校建筑物是刻有是有圣经经文？美国第四任总统詹姆斯·麦迪逊说，维系我们的整个政治体制建立在上帝十诫基础上。国歌作者派曲克·亨利的话更有意思：我们不可能太过于频繁、太过于强调，我们这个伟大国家不是建立在宗教人士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基督教的基础上；不是建

立在宗教上，而是建立在基督耶稣的福音上。自从 1777 年起，国会每一次会议都以什么开始？都以祷告开始，带领祷告的是纳税人支付工资的牧师。起草、制定美国宪法的五十五位开国先父中的五十二位，都是正统基督教会的正式会员。五月花号公约是美国建国之前，宪法成文之前的文件，公约

以上帝的名义，阿门。开始，全文如下：

我们这些以下签名的人们，都是蒙上帝恩典的大不列颠、法兰西、和爱尔兰的国王、信仰的捍卫者等等、詹姆斯的忠诚臣民。

为了上帝的荣耀，为了传扬基督徒的信仰，为了我们国王和国家的荣誉，我们飘洋过海，在弗吉尼亚北部开垦第一个居住地。我们在上帝面前、也在我们彼此面前，共同庄严签约，自愿结为一个民事治理团体，为了使上述目的得到更好的维护、实施和发展。因而，我们建立、组成、构建这样一个公正、平等的法律、典章、法令、宪章、职事体系；这应当是适当、必要、方便、时时更新的，并是为了居住地全体人民的公共利益；对此，我们都承诺遵守和服从。

据此见证，我们在此签名于科德角，11 月 11 日，于英格兰、法兰西、爱尔兰十八世国王暨苏格兰五十四世国王之詹姆斯的统治之下，于基督纪年 1620 年。

签名人：（共 41 名男性）

他们丝毫没有为自己的基督教信仰感到难为情，没有使用模糊不清的语言，他们宣告的是耶稣基督。

美国独立宣言的引言论到自然法和上帝；独立宣言中有杰佛逊的名言：我们认为下面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人人生而平等，造物者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

宪法第一修正案的确写明，国会不可立法建立（国教）下。我举双手赞成。五月花号的人们是为了逃离英国国教，开国先父们是强调我们不应该建立美国国教。但是他们根本没有说，上帝应该远离人的事物。前面我说过，政教分离等于上帝与政府的分离。这里我们说的教会是地上有形教会，有牧师、长老、执事组成的管理机制；教会不能把人送进监狱、不能宣判死刑等等，政府也不可以为人施洗，两者应该分开。但是，无论是教会、家庭还是政府，都必须服从在上帝之下。你明白这里的不同吧？林肯总统在他著名的葛底斯堡演讲时明确地说，我们国家是在上帝之下；同样，他在解放黑奴令中宣告，全能神的满有怜悯。这样的例子举不胜举，时间关系我就不再多举了。那种说，这个国家的开国先父们在建立这个国家的时候，没有依靠圣经中那位超自然的上帝这种论调实在是谬论。美国宪法的之前几百年前，约翰·加尔文的《基督教要义》或许是圣经之外，人手所写下的最伟大的基督教信仰著作。

很多人认为，我们改革宗教会应该远离政治，他们引用加尔文的话为依据。我从事传道人工作已近 40 年，让我告诉你，我在预备的每一篇讲道稿都参考阅读加尔文的著作，因此我以为我对他相当熟悉。上此欧洲旅行，来到加尔文曾站的讲台前，我心情非常激动。他在《基督教要义》前言里说，本书谨献给法兰西斯国王陛下，这可是政

治人物啊。有人说，有些话我们需要看上下文。但这是他写明了的，是写给国王的：真正全权的国王会承认，他是上帝的大臣（minister）。他若不把自己的统治置于全能上帝的荣耀之下，他就不再是国王，而是强盗；自欺欺人地以为他可以期望不在上帝权杖之下，也就是上帝的启示之下获得繁荣昌盛。加尔文基本上就是在说，如果你不依靠上帝的话执政掌权，那你就是个强盗、是个篡权者，你的国度就不能长久。这也是弗兰克林三百年之后所说的。他们都明白，无论是教会、是国家，你必须在基督面前屈膝。顺便说一句，英语里 prime minister 就是国家总理。

前面提到的那个‘无宗教自由基金会’，他们不是没有宗教，人人都有宗教，只不过你的宗教是什么，就像 R·C 司普罗说的，人人都是哲学家，只不过不是人人都是好的哲学家。人人都信宗教，但不是人人都承认自己有宗教，只不过他们用的概念、名词不一样而已。你脑子里面有某个标准，形成你的道德观。或许我们可以想一想二十世纪无神论者统治下的历史，胡志明、波尔布特，斯大林、xxx、希特勒，数以百万、数以千万的人们被屠杀、遭虐待。

现在让我来简要谈谈教会里的问题。开始的时候我们读过的诗篇、箴言、历代志那几节经文，大家都同意，主要是写给旧约以色列的，但圣经不是单为以色列人写的。哥林多书信不是单为哥林多教会写的，对吗？是给我们写的，其中有些能够应用在我们身上。有些时代论者们说，不，这些经文是为犹太人写的，现在也只适用于以色列，把这些经文与任何其他国家联系起来是错误的；另外一些时代论者说，那是写给将来千禧年的以色列的。关于这一点，我在《启示录》系列里

谈到过，时间关系我就不重复了。也有改革宗圈子里人说，不，不，不，这些是写给教会的，因为旧约的以色列，新约就是教会。没错，他们都是神的子民。但是让我问你们一个问题：什么是以经解经？就是用圣经来解释圣经，而不是用我们的观点加到圣经去来解释，对吗？一个是从圣经里来，另一个是你加进圣经里去。以经解经认为，圣经说国家或民族，就是国家或民族。顺便说一下，我们一般说的旧约都是希腊文七十四译本。希腊文国家或民族是‘埃斯诺特’，大使命里用的也是这个词，不是什么不同的词。今天早上的诗篇不是仅仅针对旧约以色列的，而是不分民族不分年代的，诗篇 33：8-10 节：**愿全地都敬畏耶和华！愿世上的居民都惧怕他！因为他说有，就有，命立，就立。耶和华使列国的筹算归于无有，使众民的思念无有功效。耶和华的筹算永远立定；他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

那种说我们不应该以为，历史中国家、民族假如顺服神这样的话会蒙祝福的观点我认为是反圣经的。有一本改革宗的书，认为我们不应该参与或者不要强调文化。书的副标题是：美国是禾场还是战场？书作者的观点基本上是不要和我们的文化争战，这不是我们的工作。我读那本书，里面很多都是非白即黑的错误观点。明显的答案是，既是禾场，也是战场。想一想大使命吧，**你们往天下去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

这里既有禾场：你们往天下去，也有战场：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保罗称为争战，既包括禾场也包括战场。只强调一

方面，排除另一方面是谬误。我想我们不能做的过分。这也是为什么我们不是经常选择题目挑几节经文讲。

耶稣说，**使万民作我的门徒**，万民为人施洗的时候引用这句经文，的确应该这样。**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这里的他们是谁？当然是万国。你怎么能为万国施洗？

最后我想引一段沃德·威尔逊的演讲（注：美国第 28 任总统，长老会基督徒）。我认为威尔逊是毁了普林斯顿神学院之人中的一员，但是他写过一篇非常好的演讲《新自由》，给出了自由的定义，和今天美国社会盛行的，我的自由就是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的个人主义、不可知论的文化直接对抗。有一点很重要，当我们把神的律法带到争战里来的时候，不是要给人带来痛苦，而是给人带来祝福。世人向圣洁神屈膝、顺服是件非常美的事情，应该是吸引人的。威尔逊把自由比作一架庞大的机器。假如机器零件装配的不好，无论每个零件做得多好，但却没有顺服设计蓝图相互匹配和谐的话，每个部件寻求自由只能让整部机器受捆绑、遭虐待。每个零件都需要参照蓝图找到自己的位置，好叫整部机器正常运转。自由意味着所有零件都按蓝图正确装配、调试。威尔逊说，自由应有的幸福永远不会来自个体的脱离或者不愿意使国家顺服在上帝之下而想另找出路。如果你想要引擎的强有力的活塞完全自由运作，那就离不开其它零件绝对完美的对中与调试，不是零件的个体自由，而是因为整部引擎每个零件都以最有技能的、小心仔细地装配。

这可以同样应用于你的婚姻、你的孩子教育、你和弟兄姐妹间的关系。今天我们生活在一个世界上，人们可以随意指责基督徒假冒为

善。你一定听到过的。只要你和某人生活久了，你就能够找到这种谴责的理由。让我告诉你，当你走进投票站的时候，正是这个世界想要你这么做的。他们不关心你是否在教会里面相信神，跟随神。但是当你站在投票箱前时，他们希望你成为心怀二意的人，投一张不符合你身份的票。这才是假冒为善，这才是真的是心怀二意。你必须要有勇气，不顾世界的压力和对你的辱骂。

我们应该为了神的缘故，成为谦卑自己的人，祷告寻求他的面，转离自己的恶行。神必垂听，必饶恕我们的罪，必医治我们这片土地。

让我们一起祷告。